

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青**岛市**总工会 **文件**
青**岛市**企业联合会/青**岛市**企业家协会
青**岛市**工商业联合会

青人社字〔2021〕26号

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4部门
关于印发《青**岛市**推广电子劳动合同和
电子集体合同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
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总工会，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工商联，各有关企业：

现将《青**岛市**推广电子劳动合同和电子集体合同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各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总工会，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工商

联切实做好贯彻落实。

青岛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青岛市总工会

青岛市企业联合会/青岛市企业家协会

青岛市工商业
联合会
2021年2月22日

(此件主动公开)

青岛市推广电子劳动合同和电子集体合同 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

电子劳动合同、电子集体合同是传统人力资源管理数字化转型的重要标志，是企业实现降本增效、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动能，是营造诚信用工生态，优化营商环境的关键举措。为推广电子劳动合同、电子集体合同创新模式，充分发挥新技术的驱动引擎作用，赋能我市企业高质量发展，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发展理念，通过推动人力资源管理与互联网、区块链等新兴技术的深度融合，丰富电子劳动合同、电子集体合同在人力资源管理领域的场景应用，持续提升劳动关系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水平。

二、目标任务

计划利用3年左右的时间，提升我市企业对电子劳动合同、电子集体合同的知晓度与认可度，实现电子劳动合同、电子集体合同在青岛市全域的基本覆盖，鼓励企业拥抱新技术，实现新技术为实体经济的赋能再造，持续推动我市经济

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三、工作步骤

(一) 试点启动。2021年，根据市场化原则，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确定电子劳动合同、电子集体合同签署服务商，为不同行业、规模和性质的试点企业提供免费的电子劳动合同、电子集体合同的 SaaS 签署（限新签、续签合同的情形）及相关的存证、出证服务（指签署服务商提供的出证服务，不包括公证和司法鉴定）。根据试点情况，持续优化完善电子签署系统，不断探索电子签署系统与政务服务系统的融合对接，丰富应用场景，实现政企直连，做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优化营商环境。

(二) 重点推进。2022年，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为青岛市辖区内登记注册的国有央属、省属、市属和区属及其他意愿使用企业提供免费的电子劳动合同、电子集体合同的 SaaS 签署（限新签、续签合同的情形）及相关的存证、出证服务（指签署服务商提供的出证服务，不包括公证和司法鉴定）。通过国有企业的示范效应，带动全市各类企业对新技术的知晓度和认可度，逐步扩大电子劳动合同、电子集体合同的影响力。同时，注重加强对政务数据、企业商业秘密和个人信息数据的安全保护，开发共享接口，打通数据壁垒，提高数据资源的整合与运用，不断提升治理能力的现代

化水平。

(三) 全面铺开。2023年，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为青岛市辖区内登记注册的各类企业（含有雇工的个体经济组织），提供免费的电子劳动合同、电子集体合同的SaaS签署（限新签、续签合同的情形）及相关的存证、出证服务（指签署服务商提供的出证服务，不包括公证和司法鉴定）。通过新技术的加持与资源要素的互动耦合，有效节约社会成本资源，助力企业加速实现数字化转型，激发释放改革活力，赋能我市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四、保障措施

(一) 切实加强领导。成立市级统一的领导小组，强化部门协同和上下联动，将电子劳动合同、电子集体合同的推广与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维护保障职工合法权益等工作进行有机结合，定期召开工作会议，研究部署推进方案，充分发挥职能优势，合力推进工作落实。

(二) 精心组织实施。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做好协调组织工作，各单位给予资金支持和政策支持，市总工会做好试点、推进阶段经费支持和保障，市企业联合会/市企业家协会、市工商联负责宣传动员工作。2021年二季度前完成企业免费使用电子劳动合同、电子集体合同的流程制定和发布工作。各区、市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成员单位要根据市有关工作部署，积极推进辖区电子劳动合同、电子集体合同

的宣传推广，确保企业“应知尽知”“应享尽享”。

（三）注重规范引导。电子劳动合同、电子集体合同对企业实现降本增效和建立诚信守法用工环境大有裨益，是惠企利民的创新举措。在目前缺乏成熟经验可供借鉴的情况下，各单位应当鼓励创新，大胆实践、宽容不足，同时注重加强对电子劳动合同、电子集体合同推进过程中的指导与规范，持续推进互联网背景下的人力资源管理和劳动关系治理方面的流程再造和制度创新。